

证券代码：603589

证券简称：口子窖

公告编号：2024-028

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3/11/8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3-11-06~2024-11-05
预计回购金额	5,500 万元~11,000 万元
回购用途	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
累计已回购股数	60.30 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101%
累计已回购金额	2,528.8698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37.88 元/股~48.07 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回购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6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本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4 年 6 月，本公司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。

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 603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101%，已支付的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 25,288,698.0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，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37.88 元/股，最高成

交价格为人民币 48.07 元/股。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次回购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 年 7 月 2 日